

鄂州市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鄂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七年



鄂州市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公布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的通知》精神，汇总各区人民政府、开发区，各街办和市政府各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及相关行政复议、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概述

2016 年，鄂州市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和《省委办公厅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6 年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相关要求，重点围绕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推进了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保障了人民群众各项权力。

（一）加强领导重规范。去年，市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始终把政务公开作为全市的一项重要工作，列入重要工作日程，市政府明确了常务副市长具体分管政务公开及时调整了全市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联席会议组成人员，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为召集人，市政府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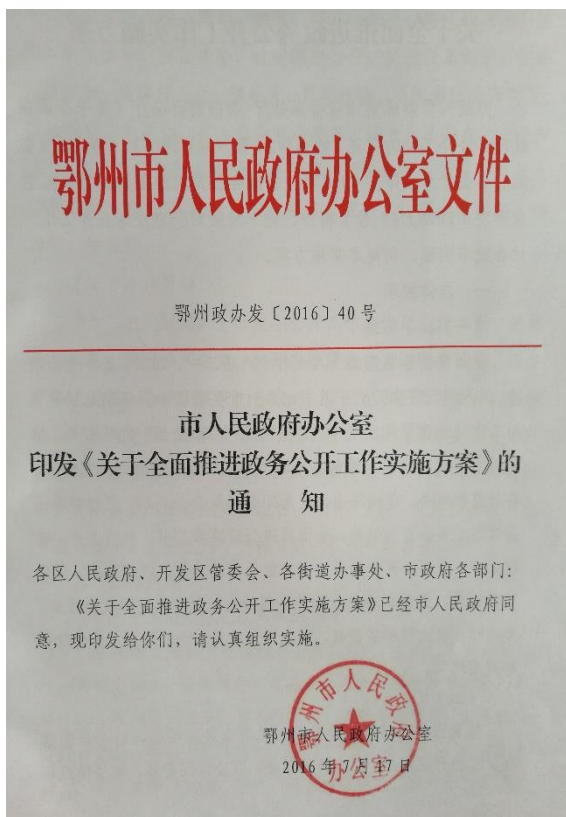


具体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专职人员专门负责此项工作，明确了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市直各部门明确了责任科室及人员，各区、街办确定了专门机构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承办人员以兼职为主。做到了领导、机制、人员“三到位”。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文件建设，

出台了《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开展 2016 年政务公开自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进一步规范了我市政务公开工作。

（二）突出重点强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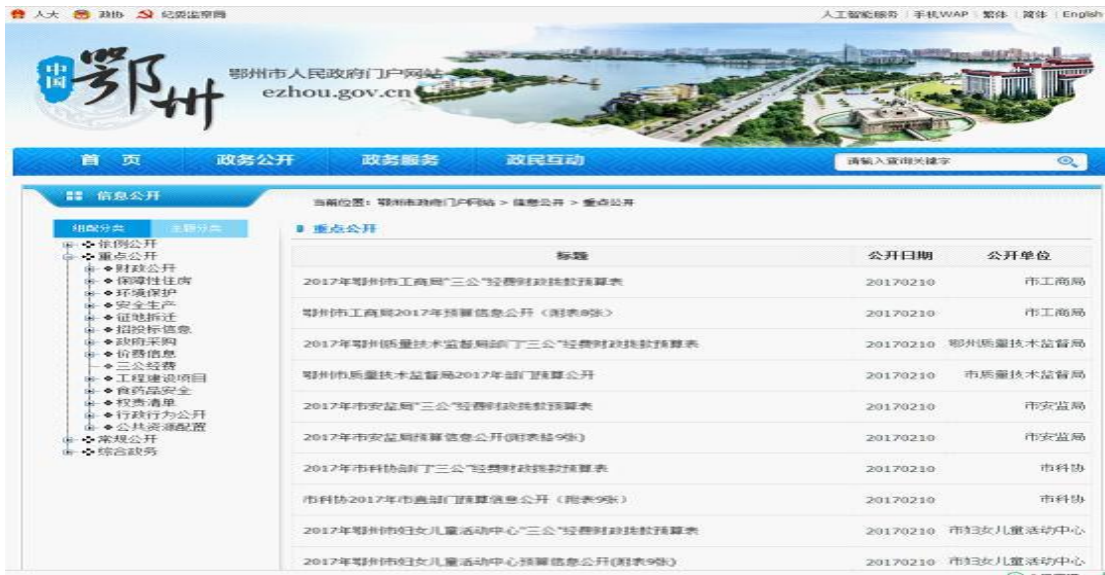
根据国务院和省政府确定的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任务，结合鄂州实际情况，深入推进重点领域的政务公开工作，以重点领域的突破带动全面公开工作。一是抓重点领域做好主动公开。制定《关于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保障工



作的通知》，明确要求各单位根据人民群众急需了解的信息入手，加强推进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市场监管公开、政务服务公开、公共资源配置公开、政府投资重点项目建设公开等重点领域公开，各部门要做好所涉及栏目内容的梳理和报送工作。二是抓重点环节做好主动公开。市政府召开的市政府常务会议，只要关系民生、服务群众等政策制定，坚



持安排“两代表一委员”列席市政府常务会议，增强了政府决策过程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市环保局、市工商局等单位加强对社会公众普遍关注以及涉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公共监管、公共服务等重点内容的公开工作。三是抓重点工作做好主动公开。将《政府工作报告》中涉及民生工程、精准扶贫等重要工作，及时通过政府网站、鄂州日报、鄂州云平台等渠道对政策措施、项目安排、资金投向、执行效果及进展情况进行公开。



标题	公开日期	公开单位
2017年鄂州市工商局“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表	20170210	市工商局
鄂州市工商局2017年预算信息公开(附表8张)	20170210	市工商局
2017年鄂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表	20170210	鄂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鄂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	20170210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年市安监局“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表	20170210	市安监局
2017年市安监局预算信息公开(附表9张)	20170210	市安监局
2017年市科协“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表	20170210	市科协
市科协2017年市科协部门预算信息公开(附表9张)	20170210	市科协
2017年鄂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表	20170210	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17年鄂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预算信息公开(附表9张)	20170210	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三) 构建平台夯基础。根据全国政府网站抽查工作和省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2016年本)的标准要求，我市不断加强公开渠道建设，较好地满足了社会公众获取和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建设工作。各级、各部门充分发挥了政务公开主渠道作用，结合省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标准的新要求，对本单位网站信息公开栏目进行整改完善。市政府网站优化了政务公开专栏，开设了行政权力清单公开、民生直通车等专题栏目，各单位对网站公开指南、



目录、年报和公开申请等栏目进行了资源整合，实现了公开内容的及时更新。二是**加强政务公开新渠道建设**。各级、各部门在利用原有的电子触摸屏、显示屏、公告栏等便民设施做好公开工作，加大了新闻媒体、热线电话等渠道的公开力度，积极利用微信微博、新闻客户端等新媒体发布信息，目前，全市政府网站开通了微信 23 家、微博 14 家。三是**加强依申请公开服务规范**。针对我市依申请公开数量日益增多，我们在实践中积极探索，切实做好依申请公开受理、答复等各项工作。积极做好依申请公开规范工作，加强对全市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示范。各单位通过网上、书面等方式受理公民的公开申请外，还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业务。



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the Ezhou Government Information Publicity and Application Form (鄂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ezhou.gov.cn). The form is titled "政府信息公开公民申请表" (Government Information Publicity and Application Form). It contains several sections for user information and application details.

公民信息		工作单位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通信号码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职业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申请时间	2016-02-23		

所需信息的内部描述

所需信息的外部描述

所需信息的提交方式(可选) [纸质] [电子]

所需信息的方式(可选) [纸质] [电子]

提交部门 [市政府办公室]

验证码 [71298] [刷新]

确认提交



（四）强化监督抓落实。按照《条例》规定和国务院、省政府有关要求，抓好监督制约机制的落实。一是**强化督查落实**。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取得预期效果，我市组织工作专班，对全市各重点单位政务公开情况进行不定期督查，对没有完成工作任务或工作中有误差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对未按时到位的，以市政府办公室的名义下发了督查通知单给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市目标办连续多年，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的目标考核。二是**强化工作例会**。组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开展业务培训，研究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的难题。召开了全市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工作会，检查落实了 2016 年国务院、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加强政府网站管理和建设的相关情况，交流全市开展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工作经验。还对全市从事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三是**强化定期通报**。为保证全市政务公开的长效机制，市政府办公室定期通报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推进情况，对公开不到位的单位实行通报批评。组织专班对全市政府网站的信息公开、在线服务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



核，将评估结果进行了通报，提高了全市政府网站的信息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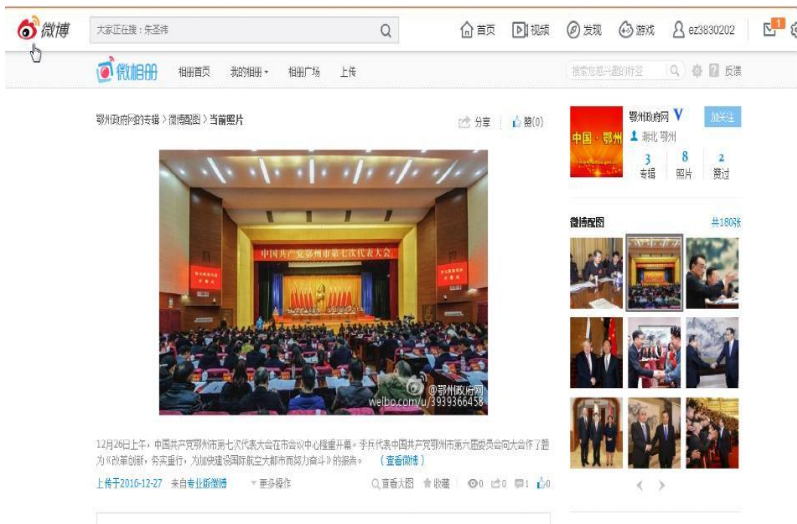
开管理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6 年全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2041 条。其中，市政府
工作部门（含公共企事业单位）公开信息 32729 条；各区政
府、开发区和街办及其部门（含乡镇）公开信息 19312 条。



市长热线共接听群众来电和拨打协调回
访电话 2.2 万余次；市长信箱共收到群
众来信 886 件；人民网市长留言板共受
理网民留言 68 件，已办结回复 64 件；
政府公报编辑出版 6 期，市直各部门、
事业单位在公共查阅点免费发放各类资
料近 2 万余份；举办在线访谈 12 次，电
视问政 2 次；行政服务中心、档案馆等
公共查阅场所共接待服务对象 1.2 万余



人/次，其中，
接待档案查
询 2000 余人
/次。市政府
网站编辑部
升级了“WAP”
手机版，政务

微信每月固定四期推送给用户阅读，2016 年编发政务微信 44
期，共计发送政务信息 264 条，政务微博不仅发布鄂州本地



政务信息，还发布国务院、湖北省政务信息，共计发布微博1184条。

1. 全面推进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情况。各级、各部门严格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重点围绕深化改革、民生改善、市场监管、重大决策、政务服务、社会关注等领域的政务公开，推动政务公开的常态化、立体化，以重点领域的突破带动全面公开工作。在权责清单公开方面。2016年，公开政府工作部门权

责清单，全市44个市直部门保留市级行政职权大项为2100项，共编制责任清单3847条，涉及责任事项26797项，配套权力运行



流程图3631张。在葛店开发区、鄂州开发区试行负面清单，市级投资负面清单已编制完成。在全市推行收费清单，收费项目比全省减少了65%，实现清单之外无收费；在市场监管信息公开方面。重点推进了产品质量、旅游市场、知识产权、食品药品安全标准、安全生产政策和安全生产监督事项等方面的监管信息公开，及时在网站上公开了执法监管的依据、内容、标准、程序和结果。10月底顺利实现我市汇集系统与省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对接，“信用鄂州”网站已于去年10月28日正式上线运行。加快推进湖北省市场主体信用信息



共享交换平台在我市的应用，在各级政府网站首页添加“信用中国”、“信用湖北”、“信用鄂州”网站链接；**在促进经济发展方面**。及时公布精准扶贫、新型城镇化、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并重点推进政府投资的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在促进民生改善方面**。积极推进了公共资源配置、国有企业运营监管、社会救助、就业创业、环境保护、教育卫生和食品药品安全等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方面的信息公开工作；**在助力政府建设推进公开方面**。重点围绕政府建设推进公开，加强推进了政府决策、执行和落实以及财政资金预决算方面公开工作。



政务服务”的建设要求，高度重视政务服务网建设工作，对政务服务网进行改版和完善，完成了集“四张清单一张网”于一体的“政务服务网”建设。按照“统一网络，统一标准，分级管理”的整体思路，建立了政务服务审批平台系统，进驻市中心服务大厅的 24 家审批部门的审批事项均实现网上办理。同时加强微博微信等“微”平台建设，增强与社会公众的互动交流。在政务服务网开设了网上咨询、网上建议、在线投诉等



栏目，积极与网民互动，回应公众关切。还积极做好中介服务机构的清理和规范工作，对全市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清单进行公示，规范政务服务行为。

3. 加强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情况。一是加强决策公开机制。坚持依法行政，积极推进行政决策网上公开征求民意工作，在市政府常务会审议前，将拟出台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鄂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和《鄂州市供水管理办法》等法规性文件，先后通过市政府网站、鄂州日报向社会公开征求民意。同时，各相关部门城市规划方案报批、环境影响评价评审，在批复前也通过网络向社会公示。二是加强政策解读机制。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在重大政策出台后，由部门负责同志拟稿，市政府法制办及时对政策进行科学、系统的细化和解释，解读内容通过政府网站发布。同时，我市相关部门还主动作为，主要负责同志对国家和省里出台的涉及民生、经济发展等领域的重大政策和事项进行解读。深化十八届六中全会、市委六届十一次全会以及市政府工作报告等精神的宣传，积极发挥市直主流媒体及其新媒体作用解读政策文件。三是加强舆情回应机制。市政府门户网站全面加强



政民互动板块建设，设置了热点调查、网上征集、民生直通车等栏目，主动征求公众对政务工作的意见及其关心的事项。在充分收集意见的基础上，增强政府与公众的互动交流，积极开展在线访谈、电视问政等活动。积极回应网民关切，各相关部门迅速对涉及本单位网络舆情进行处置，**截至目前**下发舆情通知单共 236 期，回复 130 期。**四是**加强新闻发布机制。2016 年，市政府新闻办积极回应公众关切，重点围绕民生和公众关注的热点事项举办新闻发布会，先后举办了 6 场全市“98+防汛抗洪”、第七次党代会专题的新闻发布会，增进社会对市政府工作的认同度，提升了政府的公信力。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6 年接受信息公开申请 51 件，办结 51 件，办结率 100%。申请公开的形式以信函或网络申请为主；申请公开的信息主要涉及房屋拆迁、征地补偿、环境保护等信息为主。在依申请公开办理过程中，按照规范性、及时性要求，办理答复均以申请人所要求的方式进行。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6 年因对依申请公开不满意而申请行政复议数共 8 件，复议机关依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既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有效加强了对相关行政机关的监督并保障了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全年未发生因不服行政复议决定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五、政府信息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6年，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取得一定成效，但与人民群众的需求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有些部门信息公开出现滞后性，导致一些信息没有及时在网站上发布。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表现为对信息公开内容把握不到位，有些部门依申请公开的主动意识还不强。

2017年，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和国办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建设，按照省政府对政务公开工作提出的新要求，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围绕《条例》要求，健全工作机制。按照《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建立健全协调机制，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将继续加强组织协调、指导推进、监督检查全市的政务公开工作。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理顺机制，明确工作机构，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新闻发布会、重要政策解读制度。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的力度。

（二）围绕公开内容，突出公开重点。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发〔2016〕8号文件精神以及国务院、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新要求，时刻关注市政府和各级各部门重要信息的产生及信息公开发布工作，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等“五公开”工作。加强突发事件、公共安全、重大疫情等信息发布，负责处置的地方和部门是信息发布第一责任人，要快速反应、及时发声，根据



处置进展动态发布信息。

（三）围绕公开形式，加强公开渠道。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提升政务公开信息化、集中化水平，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不断完善政府网站、新闻发布会、市长热线、政府公报等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充分利用政府微博微信、二维码、手机平台等新媒体，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

（四）围绕公开实效，狠抓监督考核。督促各级各部门加快建立考核评估机制的建设步伐，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本单位内部考核体系。积极探索第三方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作用。适时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开展督查，突出抓好重点部门、关键领域的公开工作。

鄂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24日

